

E n g l i s h

HULIANWANG YINGYU JIAOXUE MOSHI ZAI
HULI ZHUANYEZHONG DE YINGYONG

互联网英语教学模式在 护理专业中的应用

李晓晖 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

大数据时代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计算机、网络已经成为高职英语教学中不可或缺的工具。传统的课堂教学模式渐渐无法满足时代的要求,以教师占主导地位的传统课堂过渡到以学生为中心交互讨论模式的新型课堂的需求呼之欲出。混合式教学的提出是基于混合式学习理论的,它以建构主义学习理论、社会文化学习理论和认知理论为基础,有效地将网络自主学习和课堂教学的优势相结合,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对学习者的学习效果产生积极促进作用。

本书共包括十三章:概述、常用英语教学方法、研究背景和文献综述、研究问题、研究程序、研究结论、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口语课程、高职英语精读课程、高职英语视听说课程、高职英语写作教学、高职英语词汇教学、高职英语语法教学的应用,以及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教学中的实践结论。

本书论述混合式教学在职业教育领域的实证研究,转变传统高职英语课堂轻能力、重应试的传统模式,强化学生行业语言实际应用能力,借助“互联网+”的信息技术,从时空和交互多维度丰富英语教学。与此同时,从共性中讲述护理专业英语的特性,希望能给读者一些借鉴。

本书由李晓暉著,在编写过程中参考许多同仁的资料,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错误和不周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第一章 概述	001
一、英语教学目标	001
二、英语教师课堂定位	002
三、英语教学学科特点	003
四、外语教育的哲学根基	005
五、英语教学基本原则	011
第二章 常用英语教学方法	015
一、教学导入	015
二、情景教学法	019
三、问题导向式教学法	023
四、任务型教学法	026
五、交际教学法	031
六、案例教学法	039
七、启发式教学法	044
八、模拟教学法	050
九、发现教学法	055
十、讨论式教学法	058

第三章 研究背景和文献综述	063
一、理论基础	063
二、相关研究成果	065
第四章 研究问题	071
一、研究目的	071
二、研究意义	071
三、研究假设	072
四、核心概念	073
第五章 研究程序	075
一、现状调研	075
二、研究对象	081
三、研究方法	084
四、技术路线	085
第六章 研究结论	086
一、国外模式的启示	086
二、混合式教学模式设计	089
第七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口语课程中的应用	097
一、英语口语教学的五个阶段	097
二、英语口语教学的现状与对策	099
三、心理语言学与英语口语教学	100
四、言语行为理论与英语口语教学	101
五、思维教学模式与英语口语教学	103
六、英语口语教学中的情感因素	104
七、英语口语教学中教师角色定位	105
八、英语口语教学中教师素质反思	106

九、英语口语教学策略	108
十、混合式教学模式在英语口语教学中的实施	110
第八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精读课程中的应用	116
一、概述	116
二、混合式学习的含义	116
三、英语精读课程教学目标	117
四、英语精读课程影响因素	118
五、英语阅读教学模式	119
六、英语阅读课创造性思维能力培养	120
七、混合式教学模式在英语精读课程中可行性分析	121
八、混合式教学模式在英语精读课程中的教学实践	124
第九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视听说课程中的应用	126
一、英语视听说课程特点	126
二、英语视听说课堂教学现状	127
三、英语视听说课程结构	128
四、英语视听说课程选材	128
五、混合式教学模式对英语视听说的教学意义?	130
六、混合式教学模式的英语视听说的教学实践	131
第十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写作教学中的应用	132
一、概述	132
二、英语写作用词	134
三、英语句子写作	139
四、英语段落写作	143
五、英语篇章写作	148
六、篇章写作常见问题及教学策略?	164
七、英语写作常见错误及其成因	165
八、混合式教学模式下写作教学云课堂教学资源库的搭建	179

九、混合式教学模式下写作教学的组织与实施	180
第十一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词汇教学中的应用	182
一、概述	182
二、英语词汇教学存在的问题	189
三、英语词汇教学的基本方法	189
四、英语词汇记忆的技巧	193
五、英语词汇教学的文化导入	194
六、语义理论与词汇教学	194
七、语义认知与词汇教学	195
八、求异思维与词汇教学	197
九、记忆规律与词汇习得	198
十、语言交际能力的培养与词汇习得	199
十一、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词汇教学中的实践	200
第十二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语法教学上的应用	204
一、概述	204
二、英语语法教学方法及建议	209
三、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语法教学的实践	219
第十三章 混合式教学模式在高职英语教学中的实践结论	225
一、混合式教学模式实施效果	225
二、研究特色	228
三、研究的启示和建议	230
四、混合教学模式及其实施中出现的主要问题与对策	232
参考文献	236



第一章

概 述

在进行专业英语教学模式下的护理专业英语教学研究之前，我们首先需要了解高职英语教学的一些共性问题。就像汉语一样，英语也是一种语言，是一种人类之间交流的工具，是一种全世界使用率最高的国际通用语言，学好英语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语言是社会实践的产物，一名教师要把外语教好，必须与实践紧密结合，把死的语言变成活的语言，才能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提高学生实际运用语言的能力。外语教学的最终目的是使学生具备良好的外语实践能力。作为一名教师，都渴望在教法上开拓出一条新路，从有法到无法再到新法完成飞跃和进步。如果教师能够做到化定法为新法，循法而不拘泥于法，寓法于无法之中，他的教学才能达到运用自如，炉火纯青的境界才能达到独具风格的阶段。

一、英语教学目标

英语教学的根本目的是培养学生运用英语进行交际的能力，这是英语教学的出发点和归宿，也是我们英语教学的总体理念。高职英语教学是以英语语言知识与应用技能、学习策略和跨文化交际为主要内容，以外语教学理论为指导，集多种教学模式和教学手段为一体的教学体系。

高职英语教学是高等教育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高职英语课程是高职生的一门必修的基础课程。高职英语教学是以英语语言知识与应用技能、学习策略和跨文化交际为主要内容，以外语语言学和教学理论为指导，并集多种教学模式和教学手段为一体的教学体系。高职英语教学目标是培养学生的英语综

合应用能力,特别是听说能力,使他们在今后工作和社会交往中能用英语有效地进行口头和书面的信息交流同时增强其自主学习能力,提高综合文化素养,以适应我国社会发展和国际交流的需要。结合我院高职英语教学的实际,确定高职英语教学改革的目标为:以英语语言知识与应用技能、学习策略和跨文化交际为主要教学内容,以外语教学理论为指导,以计算机技术和网络为媒介,以现代化教育技术为手段,培养学生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特别是听说能力,使他们在今后工作和社会交往中能用英语有效地进行口头和书面的信息交流,同时增强其自主学习能力,提高综合文化素养,以适应我国社会发展和国际交流的需要。

二、英语教师课堂定位

教师、学生、教材是教学过程中的三要素,英语教学也是如此。英语教师在教学中以学生为劳动对象,运用自己的知识、能力和品德,在和学生的共同活动中,发展学生智力,培养学生的能力,引到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把他们造就成有道德,有文化,懂英语的共产主义接班人。那么英语教师在课堂上的作用是什么呢?下面以一节课为例,说明教师在每一个步骤中的作用。

1. 强化记忆者

众所周知,在教学新的内容之前,复习一下已经学过的知识是必要的。复习是一个很重要的环节。在复习这一环节中,教师是强化记忆者。对一种知识或技能的掌握,要求多次重复,大脑的记忆时间是有限的,初次见到的东西往往印象比较淡薄,只有靠不断地接触和认识,才能把它变成大脑记忆的有机部分。因此,在教学新的内容之前,教师应该帮助学生复习一下上一节课学过的内容。

2. 示范表演者

复习结束之后,应马上转入介绍新的内容。在这一环节里,教师应是示范者。一般说来,介绍新内容是一节课的重点环节,但也不应该把一节课的大部分时间都用在介绍新内容上,以至学生没有练习的机会。为此,教师在课堂上的角色应当变换,变演员为导演,变报告人为示范者。在语言教学中,教师应当是一个合格的示范表演者。正像钢琴老师教学生弹钢琴一样,如果教师只教学生乐理知识和钢琴知识,而不让学生实际地接触钢琴,即使再聪明的学生也难

以弹出优美的曲子来。

3.组织者和指挥者

新内容介绍完毕之后,可能有一部分学生对所讲的新内容记忆不深,理解模糊,因此,教师要趁热打铁,及时地组织全班进行操练,这样可以使学生进一步加深理解,一方面纠正错误。操练也是一节课中的重要环节,在操练的环节里,教师应是组织者或指挥者。教师就像一个管弦乐队的指挥一样,用手势指挥大家。在操练单词或句子时,教师可以用双手表示让全班齐读,或用单手表示让某一排,或某一行学生进行朗读。

4.监督者或监听者

有组织的操练完毕之后,教师应该给学生一定时间自由练习。在练习阶段,教师是监督者或监听者。教师逐步减少对学生的控制,让学生有更多的进行自由练习的机会。在学生练习的过程中,教师应该在教室里到处走动,一方面起督促作用,另一方面监听学生在练习中的错误,帮助学生解答疑难问题,还可以帮助一些学有困难的学生进行练习。

5.助手

巩固是一节课的最后一个环节。在巩固阶段,教师是一个助手,因为巩固记忆是学生自己的思维活动,教师不能取而代之。教师只能帮助学生通过归纳总结来巩固对已学知识的记忆。

总而言之,在当今英语教学课堂上,教师的作用与以前不同,这是当今语言教学改革的趋势和要求。

三、英语教学学科特点

英语既是一门记忆与实践紧密结合的语言学科,又是一门包罗万象、涉猎广泛的知识学科,同时还是一门集人生哲理与人类成长经验于一体的文学学科。学习英语可以帮助我们在学习语言知识的同时扩大知识面,把握时代脉搏,提升自身文化素养。由于英语学习是记忆与实践的紧密结合体,学生自主学习在整个英语学习过程中占到高达60%~70%的份额;而教师的方法点拨与语言知识传授却只占到30%~40%的份额。

英语是西方语言。东、西方之间,不仅在社会背景、文化传统上有着很大差异,而且在发音、选词、行文上又各有异同,这些因素极易造成知识上的负迁

移,特别是汉译英练习或使用词汇时,大家容易用汉语的特点去衡量英语的正误,力求达到英汉一一对应的形式才觉得是正确的。例如,有的同学造出这样的句子 I very like music. 殊不知 very 在英语中是不能直接修饰动词的;还有 How are you 像笑话中说的翻译成了“怎么是你?”。我们很多人学英语的最大问题是学不得法,导致学习非常卖力,但成绩没有相应的提高。所以,学法也变得与其他学科相比,英语是一门比较特殊的学科。和数理化不同,它属于语言教育;与同属于语言教育的语文学科相比。它们有共同点,也有不同之处。英语这门学科对比起其他学科来说,它相对比较特殊。英语学科是属于语言教育,这一点与数理化这一类的学科就区分开来;虽然英语和语文有相似之处,但是它又有别于同是语言类的语文学科。英语学科的学习,带给学生的是知识而的扩展,时代脉搏的把握,自身文化素养的提高。那么,它的学科特点又是哪一些呢?总的来说,英语学科的特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新异性

英语与我们所熟悉的汉语之间有很大差异,而它们所负载的文化之间的差异更大,这就使英语具有很大的新异性。首先,从语言本身来说,英语属于印欧语系,汉语属于汉藏语系。这两种语言在发音、语调、语法、词汇、表达方式等方面差异很大,如英语是表音文字,而汉语是表意文字;英语的动词有时态的变化,而汉语的动词则没有时态变化等等。其次,从文化的角度来说,英语与汉语所负载的文化几乎是世界文化的两个极端,学习者不得不在两个截然不同的文化氛围和思维模式之间转换,因而增加了英语学习的难度。

2. 应用性

英语属于国际最通用的语言之一,具有鲜明的应用性。学会了就能使用,使用就能够有收获。英语是交际工具,掌握英语就多了一个交流思想、获得信息的途径。目前,英语的使用越来越广泛,很多知识、信息都是以英语为载体,尤其是日新月异而又应用广泛的电脑技术和网络,不会英语的话,永远只能是门外汉。

3. 人文性

英语是一门语言,但我们在学习英语的过程中所学到的又不仅仅是语言。英语的语音、词汇、短语、句型,无一不具有人文内涵,课文的内容更是包罗万

象,无所不有。从英语的学习中,我们可以了解到异国的风土人情、风俗习惯、历史、文化、地理、社会生活、政治经济、教育科技等内容,使我们理解世界文化的多元与丰富多彩。

4.记忆性

作为一门语言学科,英语对学生的信息记忆量有着较高的要求,这也是为了后期输出的需要。单词的记忆无疑使学好英语的重要前提,固定搭配的记忆,语法规则的记忆,时态的记忆,句型、篇章、表达方法的记忆等等,都是为了最后能够让个体达到灵活运用的程度。

四、外语教育的哲学根基

外语学科中的方法,首先是一个哲学问题,然后才是外语学科问题。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外语学科中的课程发展的方法、教学方法与学习方法,都是属于哲学中的方法论范畴。方法论的灵魂是辩证法。本文将运用辩证法的观点,分析外语学科中的若干焦点问题。

1.理论与实践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的根本原则

外语学科教学的本质是外语学习,外语学习的本质是理论与实践的关系;而这正是哲学中认识论的一个根本问题,也是外语学科教与学的根本问题。唯物辩证法认为,实践永远是第一位的,理论是第二位的。理论依赖于实践。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反过来为实践服务。在外语学习这一社会活动中,实践就是进行听、说、读、写的活动;而理论则是语法、语音和词汇知识的掌握。这里,前者是第一位的,后者是第二位的。知识的掌握来源于语言活动的实践,但它继而又发挥其对进一步实践的指导作用,使实践达到更高一个层次。如此循环往复,直到我们的听、说、读、写的能力达到一个更高的境界。

过去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在外语课堂上,我们没有给学生足够的听、说、读、写语言实践的机会(尤其是听、说的机会),而是试图灌输给学生大量的语法规则和单词知识。其结果是学生可能会背一些规则,会做一些脱离语义的机械的形式练习,到头来学了8年、10年、12年的英语,结果还是听不懂、不会说、看不了原文书。

教育部在《高职高专英语教学基本要求》中明确指出:“要防止和纠正以教授语音和语法等语言知识为主的做法,把教学重点放在培养学生用英语进行

交流的能力和兴趣上。”

2. 素质教育与外语掌握的辩证统一: 外语学科目标的原则

过去,学校在提到英语课程的目的时,主要就是学习语言知识,掌握语言技能,忽略了外语课程对学生人文素质培养所应起到的作用。

素质教育的理念,要求学校中的各种学科课程内容和教学方式方法,均应贯彻素质教育。根据这一精神,教育部教学要求中明确规定:“英语课程的学习,既是学生通过英语学习和实践活动,逐步掌握英语知识和技能,提高语言实际运用能力的过程,又是他们磨砺意志、陶冶情操、拓展视野、丰富生活经历、开发思维能力、发展个性和提高人文素质的过程。”据此,英语课程的目标规定为“培养学生综合语言运用能力”,而这种能力的形成是“建立在学生语言技能、语言知识、情感态度、学习策略和文化意识等素养整体发展的基础上。”即“寓素质教育于外语教学之中”。

3. 输入与输出的辩证统一: 外语教学过程的原则

在外语学习中,所谓输入,就是指读和听;所谓输出,就是指写和说。当我们希望学生能说或写英语,也就是要他们能“输出”时,我们首先要给他们以足够的机会,让他们听和读,也就是“输入”语言材料。我们自己没有给学生以足够的“输入”,就要求他们“输出”,要求他们会说、会写,这是不可能的,对学生也是不公正的。另一方面,根据语言获得的规律,在会听和会说、会读和会写之间,有一个语言机制转变的过程,必须在听到或读到相当量的语言符号之后,才能逐步转化为说或写的能力。

就初学英语者来说,除了 Good morning、Good afternoon、Hi、Bye-bye 等最简单的日常用语一般可以随学随用之外,即使 How do you do、How are you 这样简单的句子的不同语境的用法,也还是需要一定的实际运用才能掌握。因此,当我们责备学生“为什么我给你讲得这么仔细,你还是不会用”时,我们首先要问自己是不是给了学生足够的语言输入。光靠“讲解”,是不可能让学生掌握语言技能的。

4. 听说与读写的辩证统一: 外语学科技能要求的原则

听说和读写的关系,也就是口头的语言实践与书面的语言实践之间的关系。

按照婴幼儿母语获得的过程、二语习得的规律,以及考虑到英语作为分析

性语言和汉语的基本词序相近(基本句子结构都是主语—谓语—宾语)这一特点,对高职英语学习者来说,一般采用“听说领先、读写跟上”的做法。当然,我们不排除从阅读入手也可以把外语掌握得很好的可能。但是,单纯从阅读入手而没有足够的几头实践的情况下,学生往往在听、说的能力方面比较欠缺,甚至可能基本上不能进行口头交流。而我们所培养的学生应该在口头和书面两个方面都具备一定的实际运用外语的能力。

因此,处理好听说和读写之间的关系,也是一个必须用辩证的方法处理的问题,必须摆好二者之间相辅相成的关系。只要在教学安排上处理恰当,听说能力的提高会直接有助于理解和写作能力的提高;反过来,阅读理解能力和写作能力的提高,也必然会促进听说能力的提高。这是听说和读写二者之间关系的一个方面。另外,听、说、读、写四种语言能力的提高,对于一个人的人文素质的全面培养的作用,可以用英国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的一句话作为最好的说明。他说:Reading makes a full man, conference a ready man and writing an exact man.(阅读使人充实,讨论使人机智,写记使人精确。)这里可以看出,听说读写(“讨论”中有听和说)语言能力的发展,不仅是一个人掌握语言这一工具所必需的,而且是造就有人文素质的、有教养的人所不可或缺的。

5. 学得与习得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教学环境的原则

语言习得的理论,是在二语习得的问题上提出来的。但在这一理论的发展过程中,它也逐渐进入外语学习的领域。

一般来说,在外语学习中,由于没有或缺少外语习得所必需的语言环境,因而必须通过系统的学习逐步掌握外语。不过,由于交通工具的发达、各国和各民族之间交往的扩大、国际交流的日益频繁,各国各地方,尤其是发达城市,外语环境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同时,在外语教学的实施中,教师们都在注意尽量创造外语环境。因此,利用一定的外语环境,使学生有一定的习得机会,不仅是可能的,而且是必要的。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学得与习得的相辅相成的辩证关系:在尽量充足的习得环境高取得外语。

所谓外语习得环境,大而言之,是社会上的各种外语(主要是英语)的道路标牌、商业广告、旅游景点介绍、各种商品的使用手册,以及外语的报纸、广播、

电视节目等。小而言之,用外语来布置教室、双语校园等等都可以营造一定的外语环境。不过,对学生来说,外语环境的最主要作用,是使他们的耳朵里多听到外语。一个中国孩子随父母到国外,放到国外的幼儿园里,周围全是说该国语言的孩子。只需半年时间,他就“习得”了足够的外语,可以和小朋友们一起生活、玩耍、争夺玩具、甚至打架了。

因此,要给我们的学生较好的外语习得环境,首先就是我们要多和学生讲外语;不仅用外语上课,而且在日常生活中,在校园里、在宿舍或饭厅里,都和学生讲英语。应当看到,在教室上课,无论老师如何使自己的教学内容和形式多么贴近真实生活,仍然是人为的、虚构的环境。只有在日常生活中进行真实的交流,才是真正地运用语言。因此,我们要创造外语习得的环境,就是要使学生最大限度地多“输入”外语,尤其是通过耳朵输入,同时也从眼睛输入。

6. 语言与文化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性质的原则

语言既是交际的工具,又是文化的载体。那么,学习一种语言就不可能与了解这个语言所承载的文化相脱离。进一步说,语言越学得深透,就越能更深入地了解它所承载的文化,并对这一文化有更深刻的了解,反过来又使我们能够更好地学习和掌握这个文化的载体——这门外语。常常有人说,“我已经学会了四五千个单词,语法也基本掌握,但总觉得自己的外语处于停滞不前的状态,不能再提高一步。”的确,这种情况已经并且还正发生在不少人身上。究其原因,就是平时看原文书报太少,文化信息缺乏,不仅影响了理解力,更妨碍了自己口、笔头表达能力的提高。

还要说明的是:了解所学语言所承载的文化,绝不是只有把外语学到一定程度时才能做到的。事实上,我们从初学开始,就存在了文化差异的问题。比如说小学生学了 Thank you、Please 这两个用语。就应当知道,在英语国家,一家人一起吃饭,父母亲要三四岁的孩子递过来盐瓶子,还得加个“请”字,说“Pass the salt down, please”等孩子递过来了,父母还要说一声“Thank you”,这就是英语国家日常生活的文化。

7. 准确与流利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能力标准的原则

有些老师在教学中常常感到语言交流中的准确和流利是对立的,常常顾此失彼。这个问题,首先应从语言的目的这个基本出发点考虑。我们学习外语

和使用外语,目的就是要进行交流。要求准确、流利,都是为了能更好地达到交流的目的,两者在这个基点上统一起来。准确与流利这两个标准都是相对的。要达到语言的准确,是要通过相当长时间的语言实践才能做到的。

在学习一种外语的过程中,我们不能要求学生“张口必须准确”。那种认为“不正确就不要张口,否则错误成了习惯,就改不过来了”的观点是一种陈旧的观点。

交流是语言实践的目的,也是语言学习的手段。只有通过有意义的交流才能学会一种语言。在交流实践中,只要能够达意,不引起误解或闹出笑话,出现一些语音、语法或用词错误,是不可避免的,也是可以允许的。交流实践多,通过听到和读到大量正确的外语材料,并勇于进行说写实践,错误就会逐渐得到纠正。

至于流利,也是相对的。一些学生很敢说,也很能说,甚至比较流利,可就是错误多。有些老师对这种现象很担心。其实学生既然已经突破了不敢开口的畏途,并且具备了一定的表达能力,就是很好的现象。这时应该重视通过有效的方法来提高语言的准确度,使自己的语言运用能力更上一层楼。

8. 母语与目的语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教学语言的原则

在这个问题上存在一些这样那样的说法,例如:“外语可以从幼儿学起吗?过早地学外语,不会妨碍母语的掌握吗?”我的回答是明确的:只要处理得当,不会!一个爷爷奶奶是广东人、外公外婆是北京人的孩子,从小就自然地掌握了两种方言,而且运用自如,毫不干扰。(要注意,对这个孩子来说,这两种方言无异于两种语言!)我曾较频繁地访问过一所办得很好的双语幼儿园,那里请了外教来“教”孩子英语,可这位女士不给孩子上英语课,只是每天同他(她)们一起玩,一起吃饭,一起睡午觉。结果,半年时间,孩子们和这位外国阿姨说英语,和别的老师(包括生活阿姨)说汉语。上面说的“只要处理得当”,是指,幼儿同学英语,千万不要从学字母、单词开始。

“小学一年级就学英语,肯定要和汉语拼音相混淆。”的确,倘若在英语课上——开始就学字母、单词、甚至国际音标,是会和汉语拼音相混淆的。但是,只要处理得当,先学汉语拼音,巩固好了再学英语字母,就不仅不会混淆,根据“顺迁移”的道理,还可以相辅相成。

“在英语课上能不能利用母语？”我认为，用英语上英语课，是天经地义的事，也是广大英语老师普遍在做的。但是，在某些场合，使用一点汉语，是完全可以甚至必要的，这无碍于培养学生英语交流（首先是听）习惯的养成。此外，一般来说，我不赞成主要以“语法翻译法”来授课，但是利用少量的句子翻译来测试学生对某些语法规则的掌握，还是可行的。

“能允许学生在讲英语时夹杂汉语单词吗？”我认为是可以的，这有助于学生克服单词掌握少而不敢说的顾虑。试想，学生这样的说话有什么不可以呢？

A. Yesterday my father took me to see a 京剧, It was wonderful.

B. Oh, what was it?

C. It was 霸王别姬, I liked it very much.

总之，外语学习中，不应把目的语和本族语对市起来，而是要妥当安排，使母语的利用起到积极作用。当然，过多使用母语，甚至依赖母语来教学，是不可取的。

9. 任务型教学与综合折中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教学途径的原则

英语教学中实施任务型教学。但这不是说，我们在课堂教学和教材编写中，只体现这一种教学法。事实上，任务型教学虽是从交际法发展而来，但它却融会多种教学法的合理成分，而不是排斥其他方法。

因此，在具体的教学和教材编写中，我们应当以任务型教学为纲，在以完成语言任务（language task）和真实任务（real world task）为主的教学活动中，利用其他教学法的有效形式，来达到符合语用学理论的教学要求，在“以言行事（Do things with words）”的语言行为过程中逐渐掌握语言。即以任务型教学理论为主线，贯穿诸多教学方法和形式，来完成“以言行事”的目的。

10. 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测试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评价的原则

不赞成“一考定终身”的终结性考试为唯一学习成绩评价标准的做法，而要以学生学习全过程中表现出来的情感、态度、能力和学习策略，以及在学习过程中的发展状态和发展潜能作为综合评价的依据。就形式而言，形成性评价应包括学生的日常课堂活动表现、作业的质量、当堂学习效果检测、任务的完成情况、阶段测验、终结（期末和年末）考试等。可以看出，形成性评价并不排斥终结检测（包括毕业考试），只是强调要在学生学习的全过程中对其表现进行

评价,即从发展的观点来评价学生。而发展的观点,正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精髓所在。

再有,真正的语言能力的掌握和考试要求的关系。有些家长说,“你们什么素质教育、语言技能搞得挺热闹,可是我们孩子考试及格不了,怎么办?”这的确是一个现实问题。目前在考试中还未能体现以真实语言能力为主,而在很大程度上仍以语言形式为主的情况下,一定的以应试为目的“补课”看来还是要不得已而为之的。

11.精学与泛学的辩证统一:外语学科学习策略的原则

在课堂教学中,我们有“精读课”和“泛读课”,两者相辅相成,共同促进学生阅读能力的提高。事实上,不仅读的能力需要精、泛两种努力,其他语言技能(听、说、写)的形成,也同样都要从精、泛两个方面着手。偏重任何一方,都是不完全的。

在过去相当一个时期,无论在基础阶段或高职阶段的英语教学中,都一直是以精学为主,例如精读。尤其是在高职,采取的更是“一本书主义”,每课短短的一篇课文,二三百字,要“精学”上一个星期。其实,除精泛读外,还得有精泛听、精泛说、精泛写的活动。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泛学甚至比精学更为重要,因为要靠泛读和泛听来给学生提供大量的语言材料和信息,大量的文化知识,大量的不同的题材。在此基础上进行大量的、精泛并举的说和写活动,才能达到掌握综合语言运用能力的目的。

以上只是一些宏观的原则,而且是比较概括性的,主要从辩证的观点来看待外语学科中若干貌似对立的因素的统一,涉及的都是一些具体问题。这里,我没有试图从一种系统的教学法体系的层面来探讨它们,只希望这些观点有助于教师们在外语教学实践中能从辩证统一的观点来处理外语学科中的一些具体问题。

五、英语教学基本原则

英语教学原则不但是指导英语教学过程的准绳,同时也是掌握教学方向、提高教学质量、实现教学目标的指针。正确的理解与遵循英语教学原则对教师顺利完成教学任务起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根据多年的教学经验我认为英语教学应遵循的基本原则有:一是科学性原则。在高职英语教学中尤其重要其中